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丹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5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其中部分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萍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了 2019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 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章节内容。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7,148,108.89 元,净利润 17,335,035.40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35,035.40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492,634,263.0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35,360,272.32 元,每股净资产 3.17 元,基本每股收益 0.03 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确认。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19 年年度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783,461.0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10%计提法定公积金 1,278,346.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33,311,133.76 元,减去已分配的 2018 年度现金分红 2,737,982.45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342,078,266.23 元。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 54,79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03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643,760.00 元。公司实施上述分配方案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340,434,506.23 元转入下一年。公司 2019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公司董事 2019 年度薪酬: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高级管理人员邓建峰、莫珊洁 2019 年度薪酬: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 2019 年度薪酬的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丹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8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事务所"),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亚太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和亚太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相关事宜。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8563241 2

4、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5、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 日

6、营业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B2 座 301 室

7、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9、历史沿革: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3 年获取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1998 年,经国家财政部财协字(1998)22 号文批准,在跨地区组建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亚太(集团)加入了国际组织——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联盟(CPAAI)。2013 年,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 号《关于印发 < 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 > 的通知》的规定,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总部设在北京,现设有风险评估部、业务监管部、专业标准部、综合部、发展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和 10 多个审计业务部,在郑州、深圳、上海、南京、广州、合肥、成都、重庆、西安、杭州、武汉、石家庄、大连、济南、长沙、东莞、宁波、新疆、雄安等地拥有 22 家分所。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政策、财务管理、项目承接与执行、执业标准与质量控制、信息系统方面对各分支机构进行统一管理,能够为客户提供统一、标准、便捷的专业服务。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保险赔偿限额 2 亿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二)人员信息

1、总体情况:亚太(集团)首席合伙人为王子龙,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员工人数 2099 人,其中合伙人 89 名;注册会计师 541 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62 人。

2、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为周含军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是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从 2012 年 3 月至今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先后为 40 余家 A 股上市公司提供过年度审计服务,包括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亚太(集团)及周含军先生受到深圳监管局的警示函措施一次(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 号:亚太所执行的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报审计执业项目专项检查),已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向深圳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戴勤永女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是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从 2018 年 11 月至今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已为多家 A、B 股上市公司提供过年度审计服务,包括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戴勤永女士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其他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无兼职情况。

项目质控负责人:梅春,中国注册会计师,从 2018 年 11 月至今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其他行政处罚和监管措施。无兼职情况。

(三)业务信息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6.0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5.35 亿元,证券业务 0.84 亿元。2018 年为 30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和房地产业,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项目质控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从业经历丰富、具有相应资质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人士,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交易所自律监管及民事诉讼。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累计 11 份,其中,2017 年 2 份,2018 年 2 份,2019 年 7 份,均已完成整改工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亚太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亚太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多年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专业能力,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在执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亚太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亚太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尤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亚太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尤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亚太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

股票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3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6 月 29 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总部大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王坤晓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选举王坤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王坤晓先生自当选公司董事长之日起,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因董事长变更导致的法定代表人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议案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选举王继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议案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油气产业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

附:董事长、副董事长简历

1、王坤晓先生简历

王坤晓,男,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烟台黄金技校教师,烟台黄金经济发展公司副总经理,烟台金日欧美亚工程配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公司成立以来,任公司副董事长。

王坤晓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34,381,0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3%,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坤晓先生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孙伟杰先生、刘贞峰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王坤晓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坤晓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王继丽女士简历

女,196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山东龙矿集团洼里煤矿机电科技术员、机修厂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继丽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894,5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王继丽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坤晓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情况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股份"或"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孙伟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为实施"接班人计划",孙伟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孙伟杰先生辞任董事长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孙伟杰先生已被选为杰瑞联合集团董事局主席。

根据公司治理的需要,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王坤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王坤晓先生自当选公司董事长之日起,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因董事长变更导致的法定代表人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

二十多年来,孙伟杰先生作为公司主要创始人,带领公司从一家配件贸易公司发展成为一家提供油气开发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技术服务商和工程服务商的国际化上市公司,产业不断转型升级,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对孙伟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敬意!

二、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变更情况

因工作职务调整,王坤晓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治理的需要,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王继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本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

附:董事长、副董事长简历

1、王坤晓先生简历

王坤晓,男,196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烟台黄金技校教师,烟台黄金经济发展公司副总经理,烟台金日欧美亚工程配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公司成立以来,任公司副董事长。

王坤晓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34,381,0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3%,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坤晓先生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孙伟杰先生、刘贞峰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王坤晓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坤晓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王继丽女士简历

女,196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山东龙矿集团洼里煤矿机电科技术员、机修厂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继丽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894,5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王继丽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继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5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油气产业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油气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杰瑞(天津)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天津公司")与山东东明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明石化")、山东蓝色经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基金管理公司")三方投资设立山东蓝色杰明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油气产业基金管理公司");以及公司、东明石化、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基金")、油气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四方投资设立山东蓝色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油气产业投资基金")。公司及杰瑞天津公司认缴出资额合计 31,000 万元。上述事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 2015-084、2015-086、2016-021 号公告。

油气产业投资基金成立后,公司与合作方就基金未来发展战略及投资方向进行了研讨,对关注的主要领域进行了研究,也利用各自的资源对项目进行了前期搜索和储备,但在后续推进过程中,油气产业投资基金未能寻求到合适的投资标的,未实际投资,亦未实际开展业务。经各股东友好协商,认为在目前市场环境变化及多种因素影响的背景下,基于审慎使用资金的原则,为降低投资风险及管理成本,优化资源配置,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一致决定注销山东蓝色杰明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山东蓝色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油气产业基金管理公司注资 100 万元,未对油气产业投资基金实缴出资。油气产业投资基金未实际开展业务,未进行项目投资。

本事项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注销油气产业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销油气产业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所需要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20-33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8 日、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9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0-28 号)、《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32 号)。

公司原激励对象谢峰阵、徐伟文、蒲雪英、刘树红、秦卫共计 5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原激励对象杨建君共计 1 人已退休,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 5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7,150 股,回购价格 5.73 元 / 股;回购注销上述 1 名退休的原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760 股,回购价格 6.14 元 / 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2,91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507,835,189 股减少至 507,772,279 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62,910 元,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20-32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3: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中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A 座六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朱军董事长

6、会议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250,288,0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398%。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50,198,4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22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8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76%。

2、A 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250,288,0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398%。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50,198,4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22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89,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76%。

3、B 股股东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 B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出席。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其中:A 股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2、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其中:A 股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3、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其中:A 股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4、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其中:A 股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5、审议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其中:A 股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288,068	250,219,768	99.9727%	68,300	0.0273%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其中:A 股股东	89,600	21,300	23.7723%	68,300	76.2277%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288